

债券代码：150211.SH
债券代码：163012.SH
债券代码：163100.SH
债券代码：166599.SH
债券代码：163625.SH
债券代码：175090.SH
债券代码：188305.SH
债券代码：188619.SH

债券简称：H 龙控 02
债券简称：19 龙控 04
债券简称：20 龙控 01
债券简称：PR 龙债 02
债券简称：20 龙控 03
债券简称：20 龙控 04
债券简称：21 龙控 02
债券简称：21 龙控 03

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龙光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出售、转让资产的自愿性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相同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光控股”、“公司”）作为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债券简称“19 龙控 04”、债券代码：163012.SH）等公司债券的发行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现就龙光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龙光交通”）出售、转让资产交易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龙光交通与龙光控股系同一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公司，各自独立经营管理。龙光交通为了在下属高速公路项目公司层面引入具有行业背景且实力雄厚的战略性投资者，共同协作实现广西龙光贵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贵梧高速”或“目标公司”）未来的长期稳定发展，拟通过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龙光基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龙光基业”）出售龙光基业持有的贵梧高速 40%股权及龙光交通对贵梧高速享有的债权（合称“交易标的”）。就上述交易，龙光基业、龙光交通（合称“卖方”），与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00659.HK）的间接全资附属公司（“买方”）及目标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签署了股权及债权转让合同，转让价款合计约为人民币 19.024 亿元（“转让价款”）。

上述转让价款须待完成股权转让过户登记及满足其他一系列交易前提及交割条件后方可支付，目前付款条件尚未达成，具体付款时间尚待确定。

二、出售资金的用途

鉴于龙光交通目前资产负债率较高、负债金额大、限制多，财务成本负担较重，债务结构有待改善，日常运营成本也有一定的资金缺口；因此，龙光交通出售交易标的取得的转让价款拟首先用于归还龙光交通日常经营贷款，适当清偿龙光交通部分原有负债、填补龙光交通自身及下属企业的日常运营资金缺口。

三、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债务偿还支持的说明

2022年3月，公司发布《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承诺的自愿性公告》，龙光控股实际控制人纪海鹏先生作出承诺，将其个人在龙光交通中持有的全部收益权，作为龙光控股在境内所有在证券交易所或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行的债券和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还款支持，全力支持龙光控股的债务风险化解工作。

纪海鹏先生作出上述承诺后，一直积极努力推进龙光交通的资产盘活工作、获取一定的资金流动性，以在必要的情况下能够给予龙光控股更加切实可行的还款支持，尽全力维护公开市场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在龙光交通自身运营状况良好、满足包括相关贷款机构签署协议约定的条件下，龙光交通将其经营所形成的可分配利润进行适当分红后，纪海鹏先生将会根据其此前所作出的承诺，将其个人取得的收益用于为龙光控股在境内所有在证券交易所或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行的债券和资产证券化产品提供还款支持。

未来纪海鹏先生还将继续本着有担当、不逃避、重诚信的原则，积极承担责任、主动履行承诺，推动龙光交通在可行的情况下进一步盘活资产，增强其经营能力，改善其资金流动性，以其个人在龙光交通中持有的全部收益权为龙光控股

公开市场债权人提供还款支持。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龙光控股有限公司关于龙光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出售、转让资产的自愿性公告》之盖章页）

